

現代文學叢刊

小菊

下冊

予且著

中華書局印行

九十六

他這一齣思想的結果，得着了一條路就是他決定到廣東投軍去，到廣來投軍是他聽見前兩日一個朋友說的。那個也是一個教友，因為他和一個新進的牧師共爭一個女人的愛，末了他失了那個女人，他一憤而往廣東。

英文教員決計到廣東去。他只帶了很簡單的行李。

他別無所留戀，只留下一封信給汪小姐。

這封信便於當日的下午，由綠衣人呈送給汪先生家裏。或者這信有值得注意之處，我便將他披露在下面。

「○○仁姊：

我受教會壓迫過甚，決計到廣東投軍去。刁牧師是極惡之人，勸你不必替他募捐。幾月來吾們相聚，不忍分離。倘你還思念於我，可將你那相框（就是你在我房中取去的那一張）拆開即可得着我的相片。」

這封信送到的時節，汪先生不在家，汪太太立刻便命人送到亦吾家中交給女兒。問問是那裏來的，可有什麼要緊的事。

送信的人的回話很簡單說：

「小姐說是學堂同學來的，沒有什麼事。」

實際上却不然了。汪小姐得着這封信，她心中嚇的勃勃地跳，她趕緊叫人回復母親，自己亂的心中無主。她回想那天晚上亦吾動身的時節，也沒有一定逼着自己給他一張相片，自己一時高興叫人回家去拿，便將英文教員房裏的一張拿給他了。

她心中彷彿記得那天晚上，自己要拆開那框子的。亦吾阻止她說框子很美麗，不用拆，焉知美麗的框中，藏著蠢惡的東西！

她越想越不對，小姐相框中藏着外面青年男子的相片，成什麼一回事。

她想著念著，母親已從廚下來了。飯隨在後面，排在桌上。她只得出去伴着母親吃飯。

她身體坐在椅上，心却在信上。她總疑心亦吾已將相框拆開，發現了那張照片。

她想著飯便吃不下去。母親也看出來了。

母親勸她吃飯，便和她隨便談論亦吾。

母親告訴他，亦吾是很孝順母親的。母親是喜歡她，亦吾當然也喜歡她。

又告訴她，亦吾是一個誠實的少年，他不吸煙，不喝酒，不賭錢，不嫖。

又告訴她，亦吾之所以有今日，全是自己的一番苦心。他自幼就沒有父親，自己對於他的身體百般的愛護，對於他的學業，百般的注意。如今她要丟手了，把這些責任全都交給汪小姐。

又告訴她，男子是容易變的，必定要有女人時時在旁看着他，提醒他，約束他，他纔可以走上正路，永不跌倒。

母親越是說的不歇，汪小姐心裏便越加難過。她想假設亦吉發現了那張英文教員的相片，自己將何以爲情。

她勉強將飯吃了些，陪着母親用完了飯，便趕緊的回去了。

汪小姐見着自己母親，還是那一番話，說是自己同學來的信。她自己却到房中去規劃怎樣對付亦吉，當這相片發表了之後。

她想亦吉現在還不至於發現那張相片的。第一，他不好意思拿出來仔細研究，還不是一看之後，隨即收起。第二，男人總是粗心的，他不至於將相片拆開來看。

然而最怕的一點，便是他拿出來給同學看見，大家好奇心一發，搶着拆開來一看，那就糟了。

她想這是最醜惡最難堪的一段景，假設相框被同學搶去拆開。她想這總不至於如此罷。她禱告這件事，不要發現。但是禱告也沒有用的，禱告只是愚人自慰的一種方法。是不足恃的。最好還是寫信叫他不要拿出來給別人看。

這封信到底如何寫呢？倒又是一個難問題。她不好意思寫，因為她還沒有結婚。

她又怕她寫了信，引起亦吉的疑竇，索性拆開來一看，反而不好。

她想想的結果，便滿透着無聊和沒有辦法。她無意的提起一支鉛筆在桌上亂畫。

刁牧師想對付英文教員，結果是未能如願。

英文教員怕丟掉自己的飯碗，終於是自己將飯碗摔掉。

我們終於不明白刁牧師爲甚麼恨英文教員，就以捐錢而論，是出於刁牧師的意思，他也没有反對，也還替他說過。汪小姐也沒有差錯，她親自對刁牧師說過她的苦衷，而且凡是教會中人，不一定是要將捐錢的事，看作自己的義務。即以英文教員而論，他辛苦的教過書，作過事，教過聖經班，不辭勞苦的教過聖經班。

他們對於教會沒有錯，在刁牧師面前，也沒有錯。刁牧師終於爲了恨他。

英文教員知道自己飯碗是不能保持。他要尋找自己的命運，他怕教會追繳一切，所以他不別而行。

他的離別，丟下了一團恐懼在汪小姐心中，一片憤恨在刁牧師腦內，一點兒追憶在課堂裏。

汪小姐因爲恐懼，她的心全挂在那相框上，沒有功夫去想英文教員。課堂中的一點兒的追憶，只留下幾聲嘆息。惟有刁牧師的一片憤怒，却想尋一個地方發洩。

可惜他面前只有刁師母。

刁師母是一個誠實人，忠厚人，一個治家不辭勞，服侍丈夫無微不至的女性。

她受過父親多年的基督教的婦女教育。她和刁牧師結婚時，聖台上牧師所讀的禱告永遠記在她的心頭。
某人你願娶某人爲妻。照着天主的誠命，與她度日。無論她有病無病，你願愛惜她，安慰她，尊重她，保護她，不要別的女人，單與她相守，終身不離開她？

我都情願

某人你願率某人爲夫，照着天主的誠命，與他度日，不論有病無病，你願順從他，服侍他，愛惜他，尊重他，保護他，不從別的人，單與他相守，終身不離開麼？

我都情願

因爲她情願，她想她丈夫也是情願的，況且她丈夫還是一個牧師，牧師是聖經的傳導。他不會違背聖訓的。她情願的是奉刁牧師爲夫。她想刁牧師情願的是娶她爲妻。她做的事是順從，服侍，和尊敬。她想刁牧師做的事是愛惜，安慰，和保護。

刁牧師從前是很愛惜她的，因爲她豐頬的流海，肥大的臀，細的腰，穿着很短的裙，很緊的上衣，露出兩條很短的玉臂。

她也是一個牧師的女兒，刁牧師因爲愛她，方去學習聖道，受了聖職。

她在中國社會裏看的確是一個助夫旺子的女人。因爲她，刁牧師才得受聖職，才得有今日，這不能算是不助夫。

至於子息的方面，她嫁了之後，就連生了兩胎，當然算是旺子。

不過上帝沒有賜與他們好命，兩胎的兒子，都還未長成，就入了天國。第一胎生的時節，刁牧師的天福，還沒有享够。他早上起身的時節，一切的事，都要刁師母親自去做。像拿煙，拿洋火，拿襯衫，拿扣子，打領結，刷鞋帽，擦眼鏡，倒洗面水，沖牛乳，拿餅乾，全是由刁師母一個人做。他家裏不僅用人，照刁牧師說這是男女平權新家庭的辦法，不能有用人，女人愛男人，就應該如此。他又說刁師母是女界的明星，可爲女人的表率。但是生了兒子之後，刁

師母的事要加上一倍。她要爲兒子包扎，換尿布，喂奶，唱催眠歌。兒子每天醒得很早，像報曉之雞似的，每日早晨，常將刁牧師吵醒。爲了這件事，刁牧師很罵過刁師母多少次。

刁師母委實是很苦的。她晚飯後哄兒子睡了覺，還要陪刁牧師談笑到十點鐘，刁牧師在睡覺之前，還要用幾片洋餅干幾塊糖果，一盞咖啡，這是刁師母每夜的功課，不准無故請假或缺席的。

一杯咖啡用完了之後，刁牧師的興趣便起來，咖啡是興奮劑，到了刁牧師腹內，便愈加興奮。興奮的結果，便是和刁師母調笑，調笑之後，便是打架，有時站着打，有時在地上打，有時在床上打，

打的結果，是兩個人都疲倦得很，刁牧師倒在床上便睡着了，一直到天亮纔醒。刁師母雖然睡着，夜裏總得要醒幾次喂兒子的奶。她怕兒子將丈夫吵醒，丈夫又要發怒。所以兒子一哭，立刻便將奶頭塞在小口之中。

小兒不是在床上睡的，在搖籃中睡。這是刁牧師的意思。他的理由是恐怕小兒夜中被父母無意壓傷。二是小兒獨睡容易長大些。

他每晨當他兒子哭的時節，他兩眼一睜，第一句話便說房中炭氣過重，與小兒甚不相宜，趕緊抱出去呼吸新鮮空氣，爲了這件事，刁師母常常地傷風頭痛，兒子在風前也不知打了多少的噴嚏。

刁牧師却可安穩去滿足早晨的睡慾。

在這樣環境之下，做一個賢妻良母是不容易的。刁師母却硬着頭皮去做。做一個身體健康的小兒，也不容易的。究竟小兒力弱，不能不拋棄他人間之父去尋那天上之父去。而人間的可憐的女界明星刁師母，因着悲哀

和痛苦，遂逐漸消瘦下去。

上帝的意旨，不能使刁師母一勞而永逸。第二隻麒麟，又從天國降下來了。

刁牧師對於第一個抽出幾條結論。

1. 第一個兒子之死是由於受寒。受寒是因為胃中空虛，俗話說，飽肚子不會凍死。
2. 母乳喂兒，太不按時，或飽或餓，兒胃受傷。
3. 乳藏於母身，分量究不知多寡。隨兒意飲之，每不知節，是以受病。
4. 母爲一人，人則不能無病。母以病乳喂兒，是兒亦病，母大，抵抗力大，故生。兒小，抵抗力小，故死。

從這幾條結論所得的解決，是人乳不如牛奶粉。牛奶所含之生命素是一定的，分量也有一定，瓶上刻着，兒生幾日，應喂多少，故使兒不飽不飢，適得其宜。日喂六次，時間一定，消化適宜，不致傷胃。奶粉不受天時和邪氣之影響，故兒不易致病。

於是，他決計用「勒吐精」去喂他第二隻麒麟。他親眼見過別人的兒女是用「勒吐精」喂胖了的。

對於喂粉的事，刁師母本來是將信將疑，不過她相信她丈夫的心，從來未曾消滅過。她第二次產後調理的也不適宜，本來自己身體也不如從前了。灰心的母親，也尋不出什麼樣樂。她依從她丈夫那麼辦。

「勒吐精」買來的時節，按方服用，起初是很高興的。刁師母的高興，由於下列的幾點。

1. 刁牧師不要她服侍他和做零碎的事。

2. 刁牧師也覺得吃奶粉分外的有趣。他每天忙着洗杯，和粉，上乳頭等等的事，猶如化學師在實驗室一

樣的有趣。

3. 他們看着小兒嚥那奶瓶中的奶粉，非常之猛，心中有說不出的得意。

但是上帝的福，仍不賜給他們，小兒的奶粉，常常由口中反流出來。使刁牧師看着，也不知是飽是餓，他們看兒子嚥的猛烈，固然喜歡，看兒子吐出，便越發的可恨。小兒吐過了要哭，要吐的時候又哭，餓了又哭，一天只聽見小兒的哭聲，討厭。

喂牛奶的瓶子，一天要洗的次數太多了，刁牧師做不來這樣瑣細的事，他推手不問。

他不問只有刁師母，刁師母的奶，現在也沒有了。每日乞靈於牛奶奶，只看見她終日，洗瓶，和乳，喂乳，唱催眠歌。

不知道魔鬼怎麼會一施法力，刁牧師忽然變了。他不但不替刁師母做零碎的事，他自己的零碎事也不願做了。他向刁師母發脾氣，說她不替他做零碎事。

這一幕戲，便由喜而悲了。這悲劇的主角，只是刁師母一人。

刁師母身體已經弱了，再加着這些良母賢妻的雜務，她實在做不來，弄得丈夫發怒了，兒子歸天。

九十八

這許多年，刁師母已叨上帝之賜，讓她有一個休息。她許多年沒有生產，將她的建康轉轉也恢復起來，做她丈夫一個永久的奴隸。

她心中常惴惴地怕受丈夫的怨晉，而丈夫則一天天地並不原諒她，有機會便要說他幾句。

況且，現在正是刁牧師失意的時節。

刁牧師的氣憤，沒有地方去伸張，便去尋刁師母。

我們很能知道他們都是有年紀的人。刁師母的一生經過，也可以想像得出了。

刁師母將雨衣拿進來了。她看見刁牧師並不在乎看報，臉上有怒容發出來，她知道他要發怒，這已經是常事，她戰戰兢兢地不敢響。

刁牧師的話，已經說出來。

「雨衣怎麼到這時候纔拿進來？」

「因為沒有乾透。」

「沒有乾透，這些時候還沒有乾透！」

刁師母深知道來路不對了。她慢慢地走到他面前，向他說：

「你摸摸，是不是剛才乾的。上面還有一些溼意。」

「既是溼，就不應該取進來。這雨衣我穿了多年，還沒有壞，全是由愛惜，像這樣溼，便拿進去一收，豈不是要壞了嗎？我知道你這兩日心是完全不在身上的。」

刁師母不敢發怒，仍是慢慢地和他說。

「今天不是有太陽嗎？你說雨衣不能在太陽中曬的，曬了要將橡皮膠弄壞的。」

「不會移到陰處吹吹嗎？」

刁牧師眼睛睜大了。

「今日也沒有風。」

「沒有風也得要晾晾。」

「本來是拿到屋子裏晾的，這也是你的意思。」

「哼！你總是有話說的。多少年和你在一起，沒有那一次不和我辯。你辯，難道能辯出財氣來！」

刁師母不理他，輕輕地走到內室去晾雨衣去了。

刁牧師的怒氣不是這樣容易息。他看她走，便更火冒。

他將花瓶猛摔在地下。這聲音是很有刺激的，從外室一直傳到刁師母的耳鼓。

刁師母不得不走出來了。

她走出來的第一句話是：

「我也沒有得罪你，爲什麼如此？」

刁牧師不作聲。

刁師母也有點氣了。她說：

「你不能因爲英文教員走了，來向我發氣，來糟蹋家裏的東西。」

這一次引得刁牧師大怒了。他忌諱人說「英文教員」，英文教員四個字，終於在刁師母口中溜出來。

他將身子一挺，立了起來。

「英文教員的去，你也免不了嫌疑。我知道你昨晚和他說了些甚麼話？」

這全是冤賴她。她不能不回？

「我說什麼話？是我叫他去的麼？」

刁牧師更氣，他發下一條命令。

「不要多說。」

自己便匆匆的出去了。

屋裏只剩下刁師母獨自一人研究那碎花瓶的磁。

她仔細的回憶着這不是第一次，已經是數見不鮮了。心裏有事便借自己女人發脾氣，是刁牧師的習慣。

她想她自己的生活是太無趣味了。她是由他父親茹苦含辛養起來的。他父親做牧師的時節，收入還沒有刁牧師多。他省吃減用的養自己和母親。母親的身體因為幼年過於操勞，兼着愁柴愁米，竟不保其天年而離世了。父親為教會傳道，無寒無暑跋涉奔波走過了多少路，講過了多少話，出過了多少力。滿想將自己的靈魂，送到天國，滿想主所賜與活的女兒的正與已死的父親一樣。到如今，父親是死了，女兒也老了，却也沒有得着一些快樂。

她又回想以前的刁牧師，父親待他並不壞，就是從前刁牧師待自己也還不錯。自從兩個兒子死去之後，自己的容顏消瘦下來，刁牧師的愛情，便也隨着消滅了。

她想她不如這已碎的花瓶，花瓶不爲人所喜悅，便被摔碎了，不要它做一個陳列品。自己不爲丈夫所喜悅，還要在這裏做奴隸。

她的思路由悲觀而沉悶，由沉悶而呆板。

她看了半天碎花瓶，還是將花瓶的碴拾起來。

拾了幾個碎碴在手，她發現了一個紙團在地上，很光的地板，一個白紙團便愈襯得顯明。

她將紙團拾起來，打開一看。原來是黃小姐回刁牧師的一個便條，照這個便條意思上看，好像是刁牧師已經是幾次求愛，她都沒有切實的答覆他，這一次黃小姐答覆好像是暫時歡聚，亦無不可的意思，不過彼此體面有關，不可習以爲常。

刁師母看着這個字條，面上泛出慘白的顏色，兩手顫抖個不住。她想怪不得黃小姐的劣跡，時有所聞呢。她從前就和一個牧師在一起，如今又勾引自己丈夫。她想到那天黃小姐來講汪小姐和捐款事的時候，她親眼看見她做出種種的媚態。

她心裏想，刁牧師對於自己漸漸的冷淡，乃是因爲自己色衰，他愛上別的女人。她如今覺悟了刁牧師在結婚時所答應的話：「終身不愛第二個人」是假的。講自己怎樣怎樣的好，也是假的。自己服侍他順從他，都走在空處。他是一個騙子，借天主的名，騙了一個女人，又用許多好聽的名詞，哄女人做他的奴隸。

九十九

當她想的時，外面脚步聲遠遠的來了。她知道這是刁牧師。她趕緊將字條收起，走到裏面房裏去。從轉後偷偷地看。

她看見刁牧師進房的狀態是很急的。他仔細研究地下的碎磚。他找了半天，也沒有找出甚麼東西，看他的意思是爲了那個紙團。

他找了半天沒有找着，面上滿露出氣憤的顏色，坐在椅上，不斷的凝想。他想了一刻，大聲的喊師母。

刁師母走出來的時節，面上鐵青。刁牧師坐在那裏，臉上好像蒙了一層油垢。

他陡然地問他一句。

「地上一個紙團，你拾起來沒有？」

他好像是個極有威嚴的審判官。他用眼光釘住她。

刁師母越發的顫抖了，她的怒容，完全被刁牧師看出來。

刁牧師已知道他的祕密，完全被刁師母看出來了。他像一隻餓虎，對刁師母發怒說：

「你不拿出來，也不要緊。我倒要看看你怎麼樣。」

「怎麼樣。我跟你做了許多年的事，吃了許多年的苦。」

「吃苦又怎麼樣，人生在世界上，是應該吃苦的。不吃苦，就沒有飯吃。」

「我的苦也吃够了，也要死了。我現在什麼話也不要說。」

「死也不是容易的。上帝沒有叫你死，你也死不掉。」

才牧師恨恨地說着。

「上帝的旨意，是人應該遵從的麼？」

「這話還要你今天問我。」

「記得我們結婚的時節，你不是親自答應，除我以外，不愛別的人麼？」

「你不配。在這個宇宙之間，除了上帝，我不愛第二個人。連你我也不愛。」

「我看你除了黃小姐以外，不愛別的人。」

「我愛黃小姐，與你有什麼相干？」

「那你為什麼要和我結婚？」

才牧師笑起來了。

「個年輕的人結婚不成？」

「那是說不定的。愛不是限於年齡的。」

「對呀！你現在聰明了。愛不是限於年齡的。我少年時代愛你，老年時代也愛你。」

「愛我，老早已經將我扔到垃圾桶裏去了！」

才牧師又重新笑起來。

「不愛你，愛誰？」

「愛黃小姐！」

「你有什麼憑據？倒這樣冤枉人？」

刁牧師的臉，從笑改爲氣。

刁師母真氣極了，她忽然將字條拿出來，向桌上一擺！

她預備說話，話還沒有說出，早被刁牧師將字條搶去，撕的粉碎。連着一陣哈哈地大笑。

刁師母真氣極了。她立起來用手指着刁牧師說：

「你……你……」

刁牧師仍坐在那裏一動也不動，慢慢地說：

「我……我又怎樣。我的愛情和這字條一般，雖然是殘缺不完，存在却仍舊是存在的。」

現在的話，已經說盡了頭，沒有的再說了。刁師母氣噎在椅子上。

一百

敍述到了現在，故事已經有了許多岔頭了。但是故事的中心，似乎還沒有離開小菊和亦吾。

我們現在當追隨小菊去。

我們知道公子之愛已漸由小菊移向黃英，但他仍忘不了小菊。他要從李嫂子入手，也要從黃英入手。

小菊對於章希聖，有相當的好印象。但忘不了亦吾的幫助。她寫信給亦吾，沒有得着回覆。

亦吾並不是不回覆她，實在是無從回起。而小菊等待他的回信，却是望眼欲穿了。

她不知道亦吾已經和汪小姐見面，更不知道汪小姐在亦吾家中住了許多的日子。她仍以為亦吾在上海到她舅舅家中找她談話。

亦吾也不一定完全將小菊拋棄不理，小菊最低限度，在亦吾面前，還要算他的一個朋友。況且小菊也會幫過亦吾不少的忙？

亦吾自從到學校之後，他心中便不寧得很，因為他看了小菊給他的那封信。他在蕪湖便眷戀着汪小姐，在上海便眷戀着小菊，他的精神受了不少的痛苦。

假設他不將小菊放在心上，只是一味地眷戀着汪小姐。那末汪小姐的相框子，就老早被拆下來了。拆下來便看見英文教員，這成什麼話。

因為他不眷戀汪小姐，他只念念於小菊，他看見汪小姐的相片，反而想起小菊，他拿出小菊贈與他那柄小白摺扇，上面仍舊有那：

「愛我者，愛於我者，愛我。」

他想想這柄扇子棄掉，對不住小菊，留下，對不住汪小姐。

他將相片和扇子一併收起來，不去想它，用心預備大考，做一個好學生。

亦吾之預備大考，也不一定是爲消散心思。在聖誕節預備大考的功課，是教會學校中用功學生的普通習慣。他們因為聖誕節後便是大考，聖誕節中又是一個假期，假中沒有空讀書，假後心又亂得很。所以在假前用功